

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稽查科約僱人員 D030610 職缺

徵才公告

徵才機關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
人員區分：約僱人員

官職等：約僱 4 等 1 級 250 薪點，月薪 33,750 元

職稱：約僱人員

名額：1 名 性別：不限

工作地點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（26841 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二路 100 號）

上網期間：自 114 年 2 月 21 日至 114 年 3 月 7 日

是否適合身心障礙者之職務：是否

是否適合原住民之職務：是否

資格條件：

- 1、專科以上學校畢業。
- 2、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、28 條規定不得為公務人員之情事者。
- 3、熟悉電腦及文書作業系統（office 等軟體）及文書處理能力。
- 4、具備服務熱忱、積極負責、溝通協調能力及守法廉潔觀念。

工作項目：

- 1、執行空污、水污、噪音、廢棄物等陳情案件之稽查。（需配合 24 小時三班制輪班）
- 2、執行空污、水污、噪音、廢棄物等案件稽查陳情回覆、行政相關業務。
- 3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聯絡方式：

一、符合前項資格條件且有意願者，請檢具下列報名相關資料於 114 年 3 月 7 日前寄(送)達「26841 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二路 100 號環保局人事室收」，並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稽查科約僱人員 D030610 職缺」及白天聯絡電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資格符合者通知面試，不合者恕不退件，面試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，面試後未獲錄取者，恕不通知及退件。

- 1、報名表、切結書及自傳（請於本徵才公告「職缺相關附件」處下載使用。）。
- 2、最近 3 個月內 2 吋半身正面脫帽彩色照片 1 張，黏貼於報名表。
- 3、自傳一篇約 1,000 字。
- 4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5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
6、工作經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
7、相關專業證照影本。

8、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1份。（無則免附）

二、報名表等相關文件請以 A4 大小紙張影印並裝置於信封內，寄(送)前請詳加檢查各項表件是否齊全，倘資格不符、填寫不明或表件錯誤、不全者，視同不合格處理。

三、報名者所送各種證件經查明有變造或虛偽者，於甄選前發現者不予面試；於甄選完竣後錄取通知前發現者，不予錄取；錄取後發現者，撤銷其錄取資格。

四、僱用期限自錄取簽約僱用之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服務成績考核優良者得以續僱；僱用原因消失時，應無條件解僱，並不得以任何理由，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五、本職缺得列候補名額 2 名，於正取人員無法報到時依序遞補，候補期間為五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

聯絡電話：03-9907755 分機 560 鄒主任或分機 160 胡科長。